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開會通知單

247

新北市蘆洲區長安街242號



受文者：中華國際幼兒文教聯合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支字第11109612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

開會事由：「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
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」修正草案及執行事項第2次研商
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1年11月1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衛生福利大樓304會議室暨線上視訊會議

主持人：簡署長慧娟

聯絡人及電話：郭芙瑄，(02)26531835

出席者：楊教授金寶、葉教授郁菁、勞動部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教保聯合總會、全國教保產業工會、全國家長團體聯盟、中華民國幼教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兒童權益促進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保母總會、中華國際幼兒文教聯合總會、中華孕嬰童教保聯合總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嬰幼兒福利聯合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列席者：張副署長美美、簡組長杏蓉、洪科長偉倫

副本：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、本署家庭支持組

備註：

- 一、隨文檢附會議相關資料，請與會人員先行檢視，本案尚在研
議階段，會議資料請勿外流。
- 二、因本次會議室空間有限，請單位出席人數原則1人至多2人，
地方政府得採視訊軟體Webex與會，並於11月15日(星期二)
前登記出席人員(網址：<https://reaul.cc/ymeQna>)，以利會議
進行。
- 三、登入會議前，請先將名稱以「單位/職稱/姓名」設定，例
如：社家署/科員/王小明，並於聊天視窗簽到，俾利記錄會
議出席及發言內容。
- 四、本次會議如未及於中午12時30分前討論完畢，續於11月29日
(星期二)下午2時、12月9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及下午2時
於衛生福利大樓301會議室續召開，均採實體會議進行，不
再另外製發開會通知。
- 五、請出席實體會議者，攜帶會議資料出席；並適時正確佩戴口
罩，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行攜帶水杯。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